

欧盟以及欧洲经济共同区域的公民亲属

相关的公民亲属来自于下列国家：

奥地利，比利时，保加利亚，捷克共和国，塞浦路斯，丹麦，爱沙尼亚，芬兰，法国，德国，匈牙利，意大利，希腊，拉脱维亚，立陶宛，卢森堡，马耳他，荷兰，波兰，葡萄牙，罗马尼亚，斯洛伐克，斯洛文尼亚，西班牙，瑞典，英国，冰岛，列支敦士登，挪威，爱尔兰

相关的家属：配偶，未满21岁的子女，父母，或是在中国居住在同一家庭的，任何依靠于一名欧盟/欧洲经济共同区域公民的亲属。

- 申根问题申请补充问题清单
- 2张2寸白色背景身份证照片
- 由申请者注明申请日期并签名的短期申根申请表原件
- 护照原件 + 护照前5页复印件，包括所有有签证和印章页的复印件
- 申请人与欧盟/欧洲经济共同区域公民之间的家庭亲属关系证明（原件，复印件）
- 对于未满21岁子女的财政支持证明文件（原件，复印件）
- 欧盟/欧洲经济共同区域公民的国籍证明